

跨世纪的抉择^{*}

——深圳赶超“四小龙”若干重大策略

(1992年10月28日)

* 注：本报告为深圳赶超“四小龙”战略研究组撰写。张思平为总报告执笔。研究组组长为任克雷（深圳市委秘书长、办公厅主任），研究组成员包括杨传耕（深圳市政府办公厅）、张思平（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崔林（深圳市政府办公厅）、黄励军（深圳市委办公厅）、朱争鸣（深圳市委办公厅）、胡振国（深圳市委办公厅）、江潭瑜（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刘志庚（深圳市计划局）、蔡羽（深圳市计划局）、刘佳胜（深圳市国土局）、郑绍林（深圳市国土局）、徐霞（深圳市统计局）、何伟雄（深圳市贸发局）、秦群力（深圳市贸发局）。报告完成时间为1992年10月28日。

目 录

一、判断与抉择	02
二、赶超“四小龙”的战略构想	04
三、赶超“四小龙”指标与制约因素	07
四、赶超“四小龙”经济体制跃迁策略	11
五、赶超“四小龙”的自由经济政策	16
六、赶超“四小龙”产业发展策略	20
七、赶超“四小龙”国际大都市建设策略	27
八、赶超“四小龙”现代社会文明建设策略	30
九、赶超“四小龙”政治体制改革策略	33
附件一：	
关于当前落实赶超“四小龙”战略若干重要问题的建议	38
附件二：	
深圳赶超“四小龙”主要指标的比较与设计	44

以小平同志南方视察讲话和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为标志，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跨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小平同志提出了广东 20 年赶上亚洲“四小龙”的战略要求，党的十四大进一步明确了广东 20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战略任务，这是一项跨世纪的宏伟工程。深圳作为中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在实现小平同志和党的十四大提出的战略目标中肩负着历史的重任，面临着跨世纪的抉择。为此，本报告提出深圳赶超“四小龙”的若干重大策略。



1992 年作者（左三）考察新加坡，研究深圳赶超“四小龙”规划（左四为深圳市政府办公厅主任杨传耕，右四为深圳市计划局副局长刘志庚，右三为深圳市政府办公厅崔林，左二为深圳市计划局蔡羽，右二为深圳市国土局郑绍林）

一、判断与抉择

深圳要在 20 年赶超亚洲“四小龙”，是一项艰巨的跨世纪的战略任务，它涉及深圳改革、开放、发展、建设等一系列重大战略问题，为全面实现这一战略任务，需要对深圳未来发展态势有一个清醒的判断。

80 年代以来，深圳在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等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为全国的改革开放和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了经验，做出了贡献。当前深圳的改革和建设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小平同志视察深圳，既肯定了深圳过去的成就，又对深圳未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十四大”明确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体制，实行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在新的形势下，深圳能否仍然保持“敢闯”的精神，以大胆的构想和超前性的策略去迎接跨世纪的挑战，继续当好改革开放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排头兵，完成历史赋予的光荣使命，是全市、全国及全世界极为关注的重大问题。

（一）小平同志南方视察后，全国掀起新的改革开放浪潮和又一次思想解放运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目标模式的提出，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对外开放策略格局的形成，在新的历史阶段到来之际，深圳能否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探索、继续站在历史潮流的前列，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新模式的建立提供经验，这是我们面临的第一个重大挑战和战略抉择。

（二）80 年代深圳由一个边陲小镇建成初具规模的外向型工业

基地和现代化城市，在 90 年代以及未来的新世纪，深圳能否在现有的基础上，加快产业结构的升级，实现经济发展战略的转变，把深圳建设成高科技开发、贸易、金融、旅游、制造业、运输等多种功能的中国南方最重要的经济中心之一，实现从初步现代化迈向国际化，这是我们面临的第二个不容回避的选择。

（三）面临香港回归只有 5 年，作为“一国两制”结合部的深圳，在香港即将回归的最重要的历史时期，能否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尽快与香港市场经济新体制和运行机制对接，缩小两地在经济发展上的差距，形成“两制一体”的经济枢纽，这是需要我们做出的第三个重要抉择。

（四）纵观亚太及世界其他地区，锐意变革开放，加速经济增长，已成为国家和地区之间竞争的主题。目前亚洲“四小龙”雄心勃勃，志在跻身于先进发达国家和地区行列，其他发展中国家也力图奋起直追，气势咄咄逼人，在这场跨世纪的竞争中，我们能否抓住有利时机加速发展，使深圳的经济跃上一个新台阶，为广东省赶超“四小龙”作出更大的贡献，这是我们所面临的第四个重大挑战和抉择。

（五）世界经济格局正在重组，国际资本在世界范围内流动，寻找最佳投资场所。几十亿、上百亿国际资本已在中国大陆周围的金融市场聚集，正在选择中国的投资场所。预计这种局面将持续 2 年左右，深圳能否在最关键的近几年在改革开放、改善投资环境方面迈出更大的步伐，在吸引国际资本方面开创创新局面，这是我们面临的第五个机遇和挑战。

综上所述，深圳目前进入了一个非常关键的历史时期，面临着一系列重大挑战，需要我们果敢地做出富有远见的抉择。

二、赶超“四小龙”的战略构想

（一）未来深圳的地位和作用

确定深圳赶超“四小龙”的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必须确立深圳未来在全省及全国改革和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第一，深圳作为广东对外开放最前沿、实力最强的经济特区，未来的发展要更好地依托珠江三角洲地区，进一步加快自身的发展，增强经济实力，在广东赶超“四小龙”的进程中起骨干作用和带头作用，作出更大的贡献。第二，深圳作为中国改革开放的试验场，将成为中国未来改革战略的经济试验区，为全国的改革不断提供新经验、新思路。第三，深圳作为联系中国经济和世界经济的重要枢纽，将面向世界，辐射内地，服务全国。第四，深圳作为“一国两制”的前沿地带，要充分利用香港，逐步建成与香港互补互利的国际性城市，实现“两制一体”，共同发展，促进香港的平稳过渡和长期繁荣。

（二）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

1. 仅仅瞄准新加坡和香港，并吸取台湾、南朝鲜的成功经验，力争用 20 年的时间，总体经济实力接近和赶上新加坡；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四小龙”平均水平，接近或赶上香港和新加坡；科技水平超过新加坡和南朝鲜；城市经济设施建设和城市管理水平基本接近新加坡和香港的水平，达到现代化大都市的标准。建成亚太地

区新兴的金融、贸易、运输、信息、旅游、高科技开发等多功能的国际性城市。

2. 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动摇，彻底清除“左”的影响，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大胆学习“四小龙”在发展经济、行政管理、法制建设等方面的成功经验，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市场经济新体制和运行机制，坚决同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模式、观念和管理方式决裂。

3. 创造出高度发达的现代市场经济新体制，建立一个按现代市场经济规律和国际惯例运作的经济运行机制，与世界经济体系和国际市场全面接轨。

4. 在现代文明建设的主要方面超过“四小龙”，把深圳建设成为将人类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相结合的，现代社会文明高度发达的地区。

实现上述战略目标，既要体现“四小龙”在经济发展、社会文明、行政管理等方面属于人类共同财富的共性的要求，又要体现中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要求和特点。在所有制结构方面，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部门，公有制仍占主导地位。在分配制度方面，实行效率与公平相结合、效率与分配相联系的原则，通过市场机制，实行公平竞争，鼓励先进，促进效率，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在城市功能和产业结构方面，把先进工业与发达的贸易、第二产业与第三产业更好地结合起来，使其形成相互促进、良性循环的基本格局。在现代社会文明建设方面，以邓小平同志提出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

论教育全体人民，形成文明向上的社会风貌。

（三）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为 1990 ~ 2000 年，本阶段的战略性任务和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378 亿美元，赶上新加坡 1990 年的水平，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1000 美元，接近当年“四小龙”平均水平。城市建设基本上符合多功能国际性城市的要求，建立起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现代市场经济体制和按国际惯例运作的运行机制。这一阶段要充分考虑香港回归祖国这一重大变化因素，搞好与香港在经济体制、运行机制以及大型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对接，促进香港的顺利交接和长期稳定繁荣。

为了加快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搞好对香港的对接，深圳 90 年代市场经济新体制的建立和完善大体上分为三个阶段：1995 年以前为市场经济新体制的框架和运行机制基本形成阶段。1995 ~ 1997 年为市场经济新体制的试运行阶段。1997 ~ 2000 年为市场经济新体制的完善、提高阶段。2000 ~ 2010 年为第二阶段，在此阶段，深圳的经济发展速度大体上要比“四小龙”高出 1 倍，即达到 15% 左右，把届时存在的经济差距拉平，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台湾、南朝鲜当年的水平，接近和赶上新加坡、香港当年的水平，全面实现邓小平同志提出的 20 年赶上“四小龙”的战略任务。

三、赶超“四小龙”指标与制约因素

(一) 主要目标

根据广东赶上“四小龙”的战略部署，以及深圳赶超“四小龙”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按照建立现代市场经济和多功能国际性城市的要求，参照国际上通用的评价指标，力争做到既有利于国际比较，又突出深圳的特点，既有定量指标，又有定性指标，我们大体分两阶段，确立了赶超“四小龙”的10个主要目标。

1. 国内生产总值

2000年深圳国内生产总值达到900亿元人民币，2010年达到2800亿元人民币，总体经济实力大体接近当时的新加坡水平，人均国民生产总值2000年为2.57万元人民币，2010年达到7万元人民币，超过“四小龙”当时平均水平，接近新加坡、香港当时的水平。

2. 三次产业比重

到2000年为2 : 44 : 54，其中，第三产业增加值平均递增20%，就业人数占社会劳动者总人数比重提高到50%左右。到2010年为1.5 : 36.5 : 62。

3. 技术进步贡献率及高新技术产业的比重

技术进步的贡献率，2000年达到50%，2010年达到65%。

高新技术占工业生产总产值的比重，到2000年为30%，2010年达到50%，超过新加坡和香港当时的水平。

4. 居民人均收入和消费结构

居民人均月实际收入到 2000 年为 1800 元人民币，2010 年为 5000 元人民币。

食物支出占居民消费支出中的比重到 2000 年为 35%，2010 年为 28%。

5. 贸易额、经济外向度、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出口总额（不含“三来一补”）到 2000 年达到 150 亿美元，年递增 17.5%，2010 年达到 310 亿美元。

经济外向度（出口额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到 2000 年达到 150%，2010 年达到 170%。

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2000 年达到 500 亿元人民币，年递增 22%，2010 年达到 1000 亿元人民币。

6. 银行存款、证券交易量、外汇交易量

到 2000 年人民币存款余额达 1200 亿元人民币，证券交易量达 3000 亿元人民币，外汇交易和期货交易也要有个大的发展。

7.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

港口吞吐量 2000 年达到 6000 万吨，2010 年达到 1.5 亿吨。

机场旅客吞吐量 2000 年达到 1000 万人次，2010 年达到 2000 万人次，飞机起落 2000 年达到 7 万架次，2010 年达到 14 万架次。

8. 游客人数和旅游收入

到 2000 年过夜旅客人数达到 1200 万人，2010 年旅游业人均接待海外游客人数和游客消费支出达到香港当时的水平。

9. 现代社会文明指标

教育与科技投入占 GDP 的比重，2000 年达到 5% 和 2%，2010 年达到 8% 和 6%。

科技人员占整个就业人数的比重，2000 年达到 8.5%，2010 年达到 10%。

10. 国际交往指标

到 2010 年成为国际银行、跨国公司、综合商社等分支机构集中地区，争取吸引世界前 500 名大银行的 20% 在深圳营业，以及部分跨国公司的总部设在深圳。

(二) 确定指标的主要依据

1. 汇率

我们认为，用购买力平价指数作为追赶“四小龙”的依据比较符合中国的实际，但是由于深圳的物价水平比全国及广州市高，因此我们采用购买力平价指标时，考虑 1979 年至 1991 年 12 年间，深圳职工生活物价水平高出广州 31% 的实际情况，将深圳实际购买力平价修正为 1 美元 = 2.38 元人民币 ($1.82 \times (1+31\%) = 2.38$)。按照这个标准，深圳市 1990 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为 2898 美元，为同期香港的 24%、新加坡的 25.8%，这个汇率标准的选择基本上符合深圳的实际经济实力和人民的生活标准。

2. 人口

2000 年深圳人口初步规划为 300 万人，我们认为这个指标是难

以控制的。经初步测算，2000年按350万人口，年递增5.7%计算，2010年按400万人口，年递增1.3%计算，比较符合深圳的实际，与人口相适应的经济发展速度也有可能达到。

3. 经济增长速度

根据对“四小龙”经济增长的预测，考虑深圳未来经济发展的主要平衡因素，预测到2000年，深圳工业平均递增20%，第三产业年均递增22%，固定资产投资累计达1200亿元人民币，年递增11%。经过综合分析比较，我们认为前10年深圳的国内生产总值以20%的速度递增，后10年以12%的速度递增，则可能赶上或超过亚洲“四小龙”。

(三) 制约因素

1. 体制和政策的制约

我们现行的经济体制离现代市场经济的要求还相差甚远，建立这种新的体制和机制的任务还十分艰巨。我们还缺乏足以和“四小龙”竞赛的一整套经济政策。我们政府的效率也越来越难以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我们的法制环境还很不完善，这些都是我们赶超“四小龙”最突出的制约因素。

2. 人口和人才结构的制约

现在深圳人口膨胀十分严重，如果人口得不到控制，人才的数量和质量不能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赶超“四小龙”的战略目标势必落空。

3. 资源和资金的制约

深圳是个资源尤其是水资源缺乏的地区，电力生产和供应的矛盾十分突出，资金不足也是赶超“四小龙”的重要限制因素。如果水资源、电力及资金不能很好解决，将严重影响赶超“四小龙”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赶超“四小龙”经济体制跃迁策略

建立新的市场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既是赶超“四小龙”的重要目标，也是实现整个赶超战略目标的基本保证。从现在起到本世纪末，是深圳经济改革最重要、最关键的时期。深圳必须抓住当前有利时机，加快改革力度，加快改革步伐，力争在 90 年代基本实现经济体制改革的新跃迁。

（一）市场经济改革的目标

深圳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以根本改造国有企业管理与经营制度为基础，建立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的所有制结构，全面推进市场体系和运行机制的形成与发育，建立以间接宏观调控为主的政府管理机制，形成公平竞争的、转换程度较高和国际市场相互循环的现代市场经济新体制。新经济体制具有如下特点：

1. 建立以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为宗旨的企业制度和产权关系明确的企业组织结构，各种形态的企业成为在市场上公平竞争、地位平等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2. 建立现代化国际化程度比较高的、完备的产权和要素市场体系，使市场在政府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促进供给与需求的及时协调平衡；

3. 形成经济全方位开放、自由进出的投资环境和建立各种类型的投资者权益保障体系；

4. 建立发达、有效而健全的现代化社会分配、服务、监督和保障体制；

5. 实现政府的宏观经济管理职能由直接行政性干预向法律化、经济化的间接调控的根本转变，建立经济管理的法律体系、依法管理体系，规范市场秩序。

(二) 企业制度的变革

我们建议，采用香港的以市场力量支配的自由企业制度，结合新加坡的政府以控股公司体制来协调经济发展的方式，作为深圳企业改革的基本思路。1995年前完成以下改革：

1. 把目前的市属、内联、国营企业通过产权关系的调整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

2. 对《股份公司暂行条例》运行规范之后，凡是符合股份公司设立与改组条件的有限公司或其他企业，均可直接到工商部门申请登记成为股份公司，不必政府部门再做审批。

3. 广泛地推行公司的产权、股权的转让与买卖，实现生产要素结构的优化组合；组建深圳市产权交易所，率先形成高级形态的

产权市场。

4. 坚决按照公开、规范和简化的原则改革目前的企业审批管理制度及一整套传统的行政干预办法，进一步放权给企业，促使国营企业转变经营机制。

——立即着手根本简化投资立项审批程序和完善工商注册登记制度。除了特许专营的领域以外，一般性质的工商企业的成立，由目前的行政审批制改为工商登记注册制。

——立即放开企业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的行政限制，除了法律明文禁止及特殊行业以外，按行业性质放开经营范围，将特许制改为任意制。

——立即着手取消国营企业的行政级别，通过企业评价，按资产规模、销售额、利税等指标，采取分类定级经济化办法，企业经营者一律与行政级别脱钩，党政部门不再给企业的管理者和经营者定行政级别。

5. 强化对公司的跟踪管理和建立公司破产赔偿及注销制度。凡经营难以为继，亏损负债严重的公司，或租赁、拍卖，或按法律程序破产。对一定时期内不开展经营，无财务与税务凭证的公司，则采取登记注销办法。

6. 鼓励企业通过资本市场筹资和企业间交叉持股，以形成若干较大的、受政府委托经营的控股公司，由这类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影响整个深圳经济格局，并开展对海外及内地的投资。

7. 特别需要提出的是，要通过企业制度变革促进企业走向国际市场并形成强大实力规模，组建一批有实力的、敢于在国际市场竞争的跨国公司。目前，香港投资市场中“中国概念”的资本力量具有鼎足而立之势，深圳应抓住这一有利时机迅速在香港扩展和渗透。我们建议：

——彻底改变深圳在香港公司的运作方式，以香港 50 年经济制度不变为基本前提，来制定我们的策略和政策。抓紧当前有利时机，采取有力措施，尽快改变深圳在香港经济的地位，把占领香港市场作为走向国际化的战略任务抓好。

——将深圳在香港的国有公司改造，组合成为 1 ~ 2 个集团公司，运用参股、控股的办法逐渐向香港的一些重要行业发展。

——进一步解放思想，选派一些得力干部采取多种方式到香港创办、购买中小企业，为形成“深圳概念”的优势奠定基础。

——借助一些香港大企业家、大公司斥资在港组织投资公司或收购几家香港公司，借壳上市，作为深圳企业走向国际市场的的一个重要方式。

（三）市场经济体系及社会保障系统

1. 深圳市场体系的进一步完善要重点抓好三个环节：首先要大力发展目前已经初步形成的商品市场，积极完善股票、债券、期货等金融市场，健全产权、信息、技术等市场，尽快形成能与国际市场全面对接的现代市场体系。其次要建立健全市场中介组织，在

政府逐渐淡化对经济的直接控制和管理，建立起自由企业制度的同时，大力发展那些联系、沟通、融合资金、劳动、技术、信息等要素的供给和需求的市场中介组织。积极发展那些规范企业成长必不可少的市场公证机构，如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企业评价机构、咨询服务机构、资产及物业评估机构、审计及公证机构等，并逐步支持和培育有国际水准，在国际上有知名度的中介机构。最后，加强市场制度和经济法规建设，坚决打破条条块块的分割、封锁和垄断，建立一整套符合国际市场运行规划的市场法规体系。

2. 进一步推动实施和完善以社会共济和自我保障相结合的新的社会保障制度。

（四）政府经济管理职能的变革

借鉴新加坡政府引导市场的模式，界定政府在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和地位，在自由企业制度建立之后，政府职能的转变主要为两个方面：一是政府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参与企业投资，通过国有资产的经营、运作和增值，用参股、控股的办法影响经济结构；二是政府制定市场政策并依托市场中介组织去规范企业的经营行为和完善市场运作体系。为此，我们建议：

1. 强化政府的以城市发展战略和规划为中心的宏观管理职能，其主要任务是制定城市的长远发展战略，控制人口规模，确保土地供应和监督土地资源使用效率，保证基础设施的运行，协调产业结构及其布局合理发展，通过政策、信息的引导和组织协调，加强对

企业的检查监督，提供有效的服务，等等。

2. 在经济管理中，属于分配资源的职能，凡能实行招标、拍卖的，都应实行市场化原则，对需要由政府部门审批的，其条件、资格、程序应公开化、规范化。

3. 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等多种手段，加强对各种经济活动的审计和经济监督，规范市场运作和企业行为，建立和健全市场经济的新秩序。

五、赶超“四小龙”的自由经济政策

为保证赶超“四小龙”战略目标的实现，必须实行足以和“四小龙”竞争的自由经济政策。通过分步推进，营造一个类似香港高度开放、贸易自由、企业经营自由、资金货物进出自由、汇兑自由、人员进出比较自由的特别关税区。

（一）特别关税政策

在放宽一线、管好二线的双线管理条件下实行特别关税政策，其中最核心的是全国降低关税水平，除烟、酒等少数物品按最低税率减半或照章征税外，其他不出二线的生产和生活资料物品均免征关税。关于特别关税区的具体政策，有关部门应尽快进行设计，及时报批。

（二）人员出入境政策

1. 简化国外人员入境签证和港澳居民入境检查手续，香港居民1997年前进出深圳，简化手续，实行分道通行；1997年后，凭

身份证免报、免检进出深圳。

2. 放宽深圳公务人员和居民出境限制，大力简化审批手续，尽可能多发赴港常证。凡具有深圳户口的居民都可办理因私普通护照，出国旅游、探亲或开展商务活动。

3. 完善二线管理设施，特区外深圳居民可凭身份证进出二线。

4. 抓紧口岸和边防体制改革，理顺关系、提高效率，延长一线口岸开放时间，实行 24 小时全天候工作制。同时，变目前边检人员的兵役制为职业制，以适应业务水准的提高。

(三) 自由开放的金融货币政策

1. 要大胆进行金融体制改革，建立自由开放的金融政策体系，达到资金进出自由，货币兑换自由，外汇和资金价格按市场进行调节，鼓励产业资本同金融资本联合，通过联合产生一批强大的财团组织。

2. 大胆引进一批外资银行和海外银行，鼓励内地省市专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到深圳兴办各种联合金融企业，发展多家地区性民间银行。

3. 放宽外资银行经营业务的限制，允许参与部分人民币业务的经营，提高金融市场的开放度。

4. 改变特区人民银行直接用行政手段对专业银行下达切块计划贷款额度的做法，采取存贷挂钩、风险资产管理的方式。

5. 港币在深圳流通合法化、公开化，港币和人民币一样成为结算货币。

6. 逐步放开外汇和黄金管制，允许深圳开办外汇市场和黄金市场，为实现资金自由进出创造条件。

7. 扩大证券市场规模，对股票、债券、商业票据的发行量和有关监督措施由深圳自主决定。

(四) 相对独立的财政税收政策

深圳继续执行财政大包干体制，中央和省财政不再规定深圳财政的收支范围，凡在深圳发生的财政收入，除按原包干比例上缴中央外，其余全部留作深圳使用。

深圳的税收体制，第一步要解决现行税制存在的内外资不一致，不同性质企业税负不公的矛盾。第二步要调整税率，实现平均税率逐步达到关贸总协定对成员国的要求，允许深圳自主地制订税收政策，颁布地方税法，确立税种和调整税基，并逐步协调深港两地的税制和税率。

(五) 自由贸易政策

1. 对企业放开进出口经营范围限制，从1993年起凡属在深圳注册的企业都逐步放开进出口经营权的限制，允许外资企业经营进出口业和商业，鼓励外国跨国公司和大型综合商社进入深圳。

2. 改变现行的许可证分配方式，对中央下达的许可证和配额指标，今后都采用公开招标拍卖，对凡不属国家许可证和配额限制的产品，无须经过审批，企业可以直接报关进出口，在企业中取消许可证、配额和名类商品专营优惠，实现公平竞争，并为逐步取消

非关税壁垒创造条件。

3. 简化报关申请手续，特区内进出口企业在全国各进出口岸应均有报关权；内外资企业实行统一的结汇制度；让市场机制调节贸易活动，政府对贸易提供足够的服务，实施有效监督，除对部分影响居民生活、健康、安全的物品进行管制外，其他商品全部放开经营。

（六）保税港和国际空港政策

在盐田深水港建立全封闭式的保税港，引进外资联合建设和经营，在保税港内实施自由港政策。

1. 实行船舶自由通航和货物免检免税。允许任何国家或地区的船舶自由进出和锚泊，不需办理申请手续，港区的进出口货物和中转货物实行免检免税，简化手续，缩短船舶停港时间，提高货物周转率。

2. 允许外商在保税港区内从事航运商务经营，开展国际中转贸易，允许国际船务公司到港区内注册，开设分公司，开办多类船务保险。

3. 口岸管理部门按国际自由港的管理惯例办理，包括在港区内中转贸易和加工不受进出口许可证限制，办理人员落地签证，船舶自由选择在任何国家和地区注册登记。

参照保税港政策，在进一步开辟深圳机场国际航线，航班的基础上，实施国际空港政策。

六、赶超“四小龙”产业发展策略

深圳产业发展的总目标是：各主要产业与国际市场高度融合，能够容纳和组织国内外各种经济要素大量而频繁地交流，成为中国南方以至亚太地区重要的、发挥多种国际性功能的高新技术区，金融、商贸、旅游、信息、货运和仓储中心，成为连接国际国内市场的重要枢纽。到 2010 年，各主要产业接近、达到或超过当时新加坡、香港的发展水平。

（一）中国和亚太地区的大科技园

科技发展战略的指导思想是：以国际市场为导向，先进适用技术与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应用为重点，企业为主体，内地科研力量为依托，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为重要渠道，建立科、工、贸一体化的研究、开发、生产、营销体系，使深圳成为高新技术成果商品化、产业化、国际化的重要地区。

为了加快大科技园的建设，除了切实贯彻已有的鼓励和倾斜政策外，建议采取以下更具力度的措施：

1. 彻底改变现有的政策对科技、管理等专业人员的管理体制和方式，按照市场经济的规律和科技发展规律，重要设计对科技人员的管理体制，建立合理科学的人才引进、使用、交流的机制。

2. 彻底变革现行的科技人员分配制度，实行与市场经济相符合的分配奖励制度，对高水平有成果的科技人员实行高工资、高奖金、高待遇。

3. 配置具有强大科技开发和应用实力的企业组织，将高科技产业的公司和企业集团作为上市工业股份公司的重点，促使社会经济资源有效地流向高科技产业。大力鼓励民间科技的发展，并将其作为深圳科技发展的重要方面军。

4. 全面开放国内省、部以上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工和各大型企业，以各类方式在深举办各类项目和各类公司，扩大人员、信息、科技交流和联系的频度和管道，抢先形成国内科技成果交流、转让、开放、应用的大市场。

5. 对确具世界先进水平的跨国公司来深投资，凡产品、技术符合国家新技术产业政策要求，只要外汇自求平衡，其产品内销比例可不受限制，工业用地地价最高可减 50%，土地使用费可 3 年免收，5 年减半。

（二）技术先进的外向型工业基地

工业的发展目标是：用先进技术和高科技装备深圳工业，90 年代基本完成现有劳动密集型工业的提高升级，初步形成以高新技术为龙头，适用先进技术为主体的工业产业技术结构；2010 年工业各产业技术开发、应用及装备水平达到接近当时的国际先进水平，领先香港、赶上新加坡，若干产品的出口值和生产量居世界前列，成为亚太地区及世界著名的国际制造业基地之一。

90 年代的工业行业发展以电子机械、轻工、纺织、食品、医药等轻型加工业为重点，要不失时机地抓好劳动密集型企业的提高升

级。对劳动密集型企业政策进行重要调整，采取果断的经济办法，促使劳动密集型工业提高转型一批，迁移一批，淘汰一批，重点扶持一批有拳头产品、经济实力较强的乡镇企业，使其成为深圳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通过多种形式，进一步重视和加强横向经济联合，改善工业结构，扩大经济规模，通过内联弥补我们在基础工业、原材料工业方面的薄弱环节。密切与珠江三角洲各兄弟县、市的分工协作，形成以内地强大工业体系为依托、以国内外先进技术为先导的外向型工业基地。

（三）功能齐全的区域性金融中心

金融业的发展目标是建成中国以及东南亚重要的、有着广泛国际金融业务联系的金融中心，形成功能齐全的金融市场体系。借鉴新加坡和香港金融、证券业监管经验，建立和完善深圳金融、证券监管体制。金融市场发育程度继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全方位的开放门户，以国内业务的扩大为先导和基础，超前发展各种金融工具，扩宽国际融资渠道，形成国内效率最高、成本最低、竞争激烈的资本市场和中国南方资金批发、集聚、分配中心。本世纪末，股票市场的上市公司数量、交易种类、运作效率和管理手段接近当时香港的水平，实现金融业务国际化以及深港金融业运作的一体化。

到 2010 年，金融业务进一步国际化，吸引大批世界大银行在深圳营业；金融业务量达到新加坡、香港本世纪末的水平，业务种

类及运作水平接近新加坡、香港当时的水平；金融技术革新和融资方式跟上世界潮流。

（四）区域性国际贸易中心

对外贸易的发展目标是成为全国重要的出口和转口贸易基地，连接国内外市场的重要枢纽。

1. 重点扶持一批在国际上有发展前景、竞争力强的名牌产品，逐步树立深圳企业的国际声誉，大力提高出口商品的质量和档次，增加附加值。

2. 实行自由贸易政策，使深圳成为南中国最大的转口贸易中心和承接国际订单中心，成为中国大企业对外交往、国外大公司对中国业务的地区性总部。允许跨国公司和各国著名厂商国内所有有进出口权的贸易机构和大型企业来深开办商务机构，从事深圳口岸非配额、非许可证的进出口业务，向国内企业订货或接受海外订单，发展转口贸易。在继续巩固和发展港澳以及美国、日本、西欧等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大力拓展新的目标市场，主要是东南亚、独联体、东欧和南美各国市场。

3. 建立按国际贸易方式运作的机制，逐步放宽对深圳企业设立海外机构的限制并最终过渡到基本取消限制。通过政府产业政策支持和国家控股的方式，培植大型集团公司和综合商社作为对外贸易的主体，建立海外企业及其员工实行其所在地通行的经营管理方式和工资福利制度，在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增值的前提下，完全按当

地企业运作方式运作。

有计划地在世界各主要城市开设深圳贸易办事处，争取各国官方、半官方机构在深设立商务办事处。争取国际上著名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进出口贸易保险机构等服务机构来深开业，创造良好的贸易服务环境。

4. 围绕进出口贸易和本地工业生产的需要，大力发展仓储业；利用特区二线外围的广大腹地，分流香港货运和仓储，建立中国南方最重要的仓储基地。积极发展现代物流组织，开展海、陆、空联运直达服务，将深圳建成中国南方物流及其组织中心。

（五）著名的国际商业大都市

到 2000 年初步建成万商云集的现代商业中心和中外游客的“购物天堂”，2010 年成为著名的国际商业大都市。

1. 全面放开零售市场

零售市场除国家规定的专营商品和特种物品外，国内注册企业和公民均可进入。零售业重点发展规模经营、专业经营的现代化综合购物广场、超级市场、专业店、便利店、连锁店等，创建品牌商店和著名商业区。政府扶持若干家大型国营或国家控制零售商场，平抑市场零售物价和保持对香港零售商业的价格竞争力。

2. 逐步放开批发市场，用三五年时间达到全面放开

批发业重点发展大型批发市场，着重抓好以布吉、福田农产品批发市场为骨干的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扩大保税生产资料市场规

模和服务区域，引进实力强、信誉好的国外厂商参与经营，形成全国进出口生产资料供货中心；选择部分我市、我省出产的优势工业消费品，建设若干个在全国具有影响的大型专业或综合批发市场。

3. 开辟新的市场领域，重点发展各类商品期货市场

大力发展展览业，建设现代化的国际会议展览中心和国际经贸大厦，逐步形成展览业体系，使深圳成为东南亚地区的重要展销中心之一。

（六）综合性的国际旅游胜地

旅游业的发展方向是：把深圳建设成集旅游、商务、购物、展览、会议、文化交流为一体的综合性国际旅游城市和沟通国内和东南亚地区旅游热线的重要枢纽。

发展旅游业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按照国际惯例办旅游。对迪斯尼乐园、公益赛马、彩票等重大项目要抓紧可行性研究，并创造条件及早上马。90年代，以引进外资为主，兴建涉及仿古乡土文化、山海自然风光、现代科技娱乐等数十个大型旅游景点和项目，形成具有特色的综合旅游体系。

加强海外游客资源开发，一方面到海外兴办旅行社，加入国际旅游机构联合会、太平洋区旅游协会等国际性组织，扩大国际合作。另一方面引进外资经营旅游业，开办旅行社，与香港一起成为旅游共同市场。

（七）沟通海内外市场的信息中心

信息咨询业的发展目标是建成以信息咨询服务为先导的市场体系，以研究、分析、预测、决策为主要业务内容的适应不同层次需要的决策智囊体系；使深圳成为面向全国、联系全球、为提高各行业经营管理水平和居民生活现代化程度服务的国际信息交流场所。

90年代要建立深圳相对独立的国际通信系统，实现信息传输的国际国内联网。积极发展信息资源开发和服务机构，开放国内外机构进入信息服务业。

（八）繁荣兴旺的房地产业

要十分珍惜土地资源，学习新加坡的经验，对城市建设和土地开发做好超前规划。坚持对土地由政府统一管理和实行全过程管理。

采取房地产高度商品化的方针，提高城市土地的经济效益。取消房地产开发经营特许权，今后土地供应主要采取拍卖和招标方式，级差地租和房产增值的一部分要通过税、费形式收归政府所有。

通过土地供应计划和优惠政策，贯彻产业发展政策和满足城市发展的功能要求。重要工业项目和第三产业项目，可配合土地供应招商建设和经营，实行小区成片开发。把房地产开发与培植深圳的大财团结合起来，形成一批以深圳为基地，同时在内地、香港以及海内外从事房地产业、实力雄厚的综合性大财团。

（九）服务于国际性都市的鲜活农产品基地

农业的发展目标是：面向深圳、香港两大都市市场，积极引进

和运用国内外最新农业科技成果，形成以企业化规模经营为主体，生态、技术、效益相结合的现代化农业。

重点发展蔬菜、优质水果、畜禽、水产、牛奶等鲜活产品生产以及相应的贮藏、保鲜、加工业。建立农业保护区，以保护重要的农产品生产基地和生态环境。

积极发展与国内农业科研机构的合作，引进境外先进农业技术，允许外商以各种形式投资农林业开发和生产。

七、赶超“四小龙”国际大都市建设策略

根据发展目标，2000年全市建成区总面积为350平方公里，2010年可能超过400平方公里。到本世纪末，城市基础设施要形成超前发展的格局，交通、通信、能源、供水等设施的人均拥有量和装备技术水平要超过目前香港的水平，达到国际性城市的要求。2010年深圳要建成规划科学、布局合理、设施完备、环境优美、管理先进的城市，跻身国际性现代化大都市行列。与香港、澳门、广州及其他珠江三角洲城市协调配合，共同组成亚太地区重要的都市带。

（一）都市布局

科学配置城镇体系，利用多样化的生态环境和地形特征，形成中心城市与若干卫星城协调配合的现代化大都市。

“二线”内形成多元化组团式的空间结构。福田新市区是深圳成为多功能国际性城市的关键地区，要按国际水准规划、设计、建设。南山蛇口主要配置高新技术产业，使其成为国内外科技、经济结合，

高新技术成果商业化、产业化、国际化的基地。东部除盐田港开发外，要特别注意发展旅游业和高级住宅基地，使之成为国际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

今后深圳的工业，尤其是大型工业项目主要安排在“二线”外。“二线”外的新区也要按国际性城市的要求统一规划、建设，建立各有特色、具相当规模的卫星城和工业区。西部的综合航空城，按自由空港的设想规划建设，预备足够继续发展的备用空间。中部的平湖作为铁路站场和盐田港后方集疏中心。横岗作为盐田港的后方基地，龙华则是城市进一步发展的仓储中心，这些地区都应作为城市发展策略性增长区。

（二）交通发展

深圳要建设“海、陆、空”全面发展的综合运输体系，形成国际性客运中心、物流中心和国内、国外两个运输扇面。

1. 必须确立港口建设在整体经济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加快港口建设，建立集装箱运输系统。

2. 按国际自由空港的构想，把深圳机场规划建设成综合性航空城。“九五”期间修建第二条跑道和第二候机楼。

3. 加快公路系统、快速路网系统、广深准高速铁路客运枢纽和货物流通中心的建设。

4. 根据深圳特区城市带状组团式布局，东西方向交通量高度集中的特点，从跨世纪的角度考虑，深圳市的地铁应着手规划并创造

条件，及早建设。未来深圳要建立以公共交通为主，地铁为主干，各种客运方式协调发展，换乘方便的综合性立体化城市交通系统。

5. 整个交通体系的布局与建设要高度重视深圳与香港及珠江三角洲地区交通运输的功能分工和实体衔接，以充分发挥深圳的内外辐射和带动作用。

6. 抓紧时机，吸引国际大财团参与大交通项目的建设。

(三) 通信发展

深圳通信事业发展的战略目标是：超前发展通信设施，建立综合信息传播体系，形成连结国内外通信的枢纽和国际信息中心。为此，要建设高效、安全、可靠的现代化电信网，发展数据通信，逐步实现电信网从数模兼容网向综合业务数字网过渡，并成为国际通信网的组成部分。2000年全市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280万~300万门，长途电路增至6.8万~7.8万条，长途交换机容量发展到500万门，长途电路达到12.5万条，长途交换机容量达到12.75万路端。其他通信业务，如移动电话、无线寻呼、传真、数据通信等都将广泛应用。在本世纪内，还要加速建设第二代无线电话系统，实现全省联网。

(四) 水、电开发

在本世纪内建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并适度超前发展的水、电生产供应系统。电力总装机容量达到600万千瓦以上。应争取纳入国家“西电东输”总规划，力争从南海油田输入天然气，并进一步探讨与香港电网对接，形成深港统一电力市场。抓紧建设东深、西

枝江、企石等东江引水工程和利用本地水源的系列水源工程，同时还应研究城市污水回用、海水利用、开发西江水源的可行性，以作发展备用。实行开发与节约并重的原则，制定强制性的标准规范，推广节水、节能技术，严格控制大耗能、大耗水项目。

（五）环境保护

继续抓紧西部污水排海工程，扩建污水处理厂。加强与香港合作，尽早实施深圳河治理工程。还应大力实施绿化规划，使深圳成为花园式城市。大气、水体、噪声等主要环境指标达到先进国家标准。

八、赶超“四小龙”现代社会文明建设策略

现代社会文明是指人类在经济高度发达基础上共同创造的适应现代化准则的精神财富。

深圳现代社会文明建设的总体目标是：以全面提高深圳人的素质作为整个社会文明建设的中心。树立适应现代市场经济的新观念；提倡“开拓、创新、团结、风险”的深圳精神；造就跨世纪的能适应现代市场经济需要和国际性城市发展要求的人才队伍；满足人们的精神领域的多样化需求；促进和保障人们的健康体魄；建立起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良好的社会秩序、科学的城市管理。整个现代社会文明建设超过新加坡水平。

（一）教育改革

1. 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形成以学校教育为主体，社会教育、家庭教育相结合，各级各类教育纵横相连、体制灵活、

全社会参与的大教育体系。逐步向高学历社会迈进。

2. 在大学开设一批起点高、符合国际化专业的专业、系科，培养出一大批按国际惯例运作的实用型人才。多渠道、多形式筹集资金，鼓励中外合资办学、外商独资办学和民间私人办学，创办私立中、小学和一二所在国内外有影响的私立大学。

3. 围绕深圳市场经济的建立和未来产业结构发展的需要，建立健全各级各类职业技术教育培养、培训体系。职业高中、职业中专和职业技术学员体系化。创办成人继续教育和职业培训中心。在全市普及现代市场经济基本知识的教育。

4. 以培养国际型人才为标准。从现在着手，按照国际上通用的教育方式培养国内外一流的跨世纪人才。近期选择几所小学试点，实行中文、英文双语言教学，1995年在各小学逐步推开。

5. 改革学校内部领导体制。学校实行校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教师施行聘任制和资格证书制。

(二) 人才资源开发

1. 抓住当前吸引人才最有利时机，制定更优惠更灵活的政策，鼓励出国留学、外籍人士和国内优秀人才来深圳工作，使深圳成为自由度最高、最富有吸引力、人才最施展才干的地区。

2. 制定、实施跨世纪人才培养策略。一方面从孩子培养抓起，另一方面，对有培养前途的青年，政府和企业要从战略需要出发，派出国外进修、培训。

3. 大胆改革人才管理体制，充分发挥知识分子作用。建立人才激励机制，更多地发挥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来合理配置、开发人才资源。重新思考、设计干部、人事管理和人才引进、培养、管理的机构、职能，与现代市场经济的需要相适应。

(三) 严格控制人口

1. 采用法律、经济、行政等综合措施，保证人口控制目标的实现。

2. 为了克服人口的多头管理，有必要将现存的多个部门人口管理职能集于一体，成立人口管理局。

3. 按照国际上通行的对人口管理的方式，在全国率先进行取消户籍管理的改革试点。

(四) 文化、卫生及体育事业

1. 艺术、文化和体育活动的蓬勃发展，是国际性城市的显著标志。深圳要创立国际现代文化和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相融合的深圳文化。采取多形式、多渠道集资，兴建一批世界一流的艺术、文化和体育设施。力争举办更多的全国乃至世界性的大型文体活动。

2. 进行医疗体制改革，大幅度增加医疗卫生设施，迅速改变深圳医疗技术水平和医疗管理水平落后于其他大城市的状况。允许中外合资、外商独资、民间团体和个人创办医院。对市民进行长期不懈的环境卫生教育。

3. 体育事业重点放在促进大众体育普及，提高市民身体素质。鼓励社会办体育。

（五）就业、社会保障及社会公益福利事业

1. 就业率是衡量现代经济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之一，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结构性失业将会出现。对结构性失业问题要着手进行预测和研究，实现社会充分就业，保障社会安定。

2. 建立健全一套完整的、与经济增长同步的社会保障体系，既体现现代社会市场竞争的要求，又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六）文明的社会秩序和科学的城市管理

1. 建立文明的社会秩序，对全市居民进行现代社会文明再教育。实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办案，以防为主。建立一支文明程度高、快速反应的公安警察队伍，采取坚决措施，严厉打击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秩序，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2. 制订城市文明社会公德条例，建立和完善社会各行业职业道德规范，广泛教育，树立起文明社会风尚。创建世界水平的卫生文明城市。借鉴新加坡成功经验，以法治市，用法律手段规范人们行为。

九、赶超“四小龙”政治体制改革策略

建立起一个与市场经济体系相适应的政治体制，造就一个维持经济高速增长的政治体制环境，是深圳在 20 年内赶上亚洲“四小龙”的基本前提之一。

（一）机构改革与决策民主化

1. 党政机构改革的目标是创立一个与现代市场经济发展相适应、结构合理、行为规范、运作协调、职责分明、决策科学、廉洁高效的新型政府机构

政府机构改革的核心是转变职能、理顺关系，减少微观干预，加强宏观调控和服务功能。要总结和吸取前几次机构改革的经验教训，下决心对现行行政管理体制和党政机构进行根本改革。在宝安县基础上新建的两个区，从建区开始就应当按上述要求来设置党政机构，避免走老路。近期机构改革的重点放在以下几个方面：

（1）简化审批手续，下放权力，提高效率。在完善法规的基础上逐步过渡到取消立项审批制度，除重大和特殊项目需政府参与意见外，其他企业的设立像香港与新加坡一样，直接到工商税务部门登记注册即可。

（2）大力精简党政机构，大胆地将一批职能交叉重复或业务相近的机构合并。将目前的机构数减去1/2。在领导职数的配备上，逐步过渡到一正一副。新设立的机构和新调整的班子，从现在起就实行一正一副，需要时可设助理。

（3）精简机关人员，改变目前机构臃肿、人浮于事的状况。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减至目前的一半左右。

（4）建立和健全各种社会中介组织。建立类似于香港贸发局、生产力促进局的半官方组织，使深圳真正做到小政府、大社会。

2. 建立科学、民主、规范、高效的决策程序，提高决策水平

(1) 继续加强和完善社会民意咨询监督制度的建设，建立若干个不同领域的咨询委员会，对政府的重大决策进行咨询。

(2) 加强舆论监督，开展广泛的社会协商沟通，提高政务工作的开放度、透明度。政府在作出重大决策前，应借助大众传播媒介进行公开讨论，使咨询意见和社会舆论互相沟通，互相影响，形成对政务活动的民意监督系统。

(二) 法制建设

营造与市场经济体制和国际化城市相适应的法制环境，是健全市场经济新秩序，提高政府对经济宏观调控能力，实现赶超“四小龙”战略目标的重要保证。深圳应进一步发挥人大作用，用好立法权，加快立法进度，尽快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按国际惯例运作的地方法规体系，维护良好的商品经济新秩序，完善经济运行机制。

1. 认真总结前些年特区在探索市场经济过程中制定行政法规的经验，通过立法手段，使之成为深圳法律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大胆借鉴和移植香港、新加坡及其他经济发达国家的经济法规，尽快制订出包括公司法、破产法等在内的地方法规体系。

2. 加强、充实人大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新政法规力量，大胆吸引一批国内外高层次的法律专业人才，建立和发展若干个有国际水准的法律研究机构。

3. 建立和健全社会法律咨询机构。允许和鼓励内地和境外律师

来深开办律师事务所、代理处和相应的咨询机构。

4. 进行现行律师制度改革。改变司法局统包律师的单一方式，采取多种从业方式。改革律师的管理体制，科学划分司法局与律师协会的职能，使律师协会真正成为律师的自治机构。

（三）廉政建设

1. 加强廉政机构的建设。尽快组建成类似香港廉政公署的市廉政局，廉政局的局长直接向最高首长负责。

2. 尽快健全廉政法规，建立起各种机关规章制度，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建议尽快根据深圳的实际情况，制订推出《深圳市防止贪污条例》《深圳市防止贿赂条例》。

3. 强化检察机关对政府内各执法部门活动的法律监督机制，对执法违法者严厉打击。

（四）建立国家公务员制度

深圳公务员制度改革的目标模式是：在政府系统内率先建立起一支优化、精干、廉洁、稳定的国家公务员队伍，通过实行各种激励机制和淘汰机制，把社会上的英才吸引到政府系统中来，使之为社会服务，使政府变成高效能的行政指挥系统。

1. 要设计好国家公务员的工资福利方案，下决心大幅度提高公务人员的工资福利水平，这关系公务员队伍的廉洁、高效和稳定。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公务员的工资水平可以分步到位，近期以深圳的企业管理人员为参照系，建议公务员的工资水平应该高于同级对

等的企业管理人员名义工资的 50%。中远期以香港、新加坡公务员薪俸标准为参照系来确定深圳公务员工资标准。

2. 尽快分批展开公务员分类分级和职位规范，建立起新的职位架构，为全面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奠定坚实的基础。

3. 建议对现有机关在编人员区别不同情况，分别采取公开考试、考核等不同的过渡方式，取得公务员资格。对不宜作公务员的人员要研究出合理的安排办法，注意发挥这部分人的作用。

4. 建立起严格的考试、选拔、任职提拔和淘汰机制，保证公务人员队伍的高素质、高效率。要抓紧制定公务员奖惩、升降、任免、交流、辞职、辞退等制度法规，争取在明年底之前全部出台试行。

（五）在抓紧完善方案和制定法规的基础上，应首先在市政府执法部门开始试行国家公务员制度，然后逐步完善并向其他机构推广，争取 1994 年年底之前全部完成此项工作

在赶超“四小龙”过程中，要动员全市共产党员和全市人民，把赶超“四小龙”作为全体人民的共同奋斗目标，树立强烈的赶超先进的紧迫感、竞争意识和奋发图强的民族振奋精神，艰苦奋斗，扎扎实实地把各项工作做好。但在对外宣传上，要尽可能多做少说，只做不说，对舆论工具要加强领导，防止在宣传上出现偏差。

附件一：

关于当前落实赶超“四小龙”战略 若干重要问题的建议

实现赶超“四小龙”的战略目标是一项艰巨而长期的战略任务，它涉及深圳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等一系列重要问题。其中有些问题是属于远期发展战略目标，需要经过多年坚持不懈的努力才能达到；有些是需要市委、市政府近期下决心必须尽快解决的问题。我们认为，近期迫切需要抓好的工作主要有：

一、成立全市高层次的领导协调班子，把赶超“四小龙”的重大策略落到实处

为了把深圳赶超“四小龙”的有关重大策略落到实处，防止“一阵风”，建议成立以市委书记和市长担任组长的“赶超四小龙领导协调小组”，定期研究赶超“四小龙”中的重大问题并及时决策。对需要上级支持解决的，适时向中央和省请示；对各部门、各方面的有关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和协调，使赶超“四小龙”的工作扎扎实实地开展。

二、及时修改“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

去年我市制定的“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与现在确定的赶超“四小龙”的战略构想，在发展目标、指导思想、增长速度、产业政策等很多方面已不相适应。为更好地落实赶超“四小龙”的战略目标，建议根据市委、市政府这次确定的赶超“四小龙”的战略目标，对去年人大通过的《深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在指导思想、发展目标、改革开放的政策措施等方面进行修改和完善，并提交市人大讨论通过，作为制定未来 20 年深圳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基础依据。同时在总的目标不变的情况下，今后每年都要对“四小龙”的发展动态进行跟踪分析，并结合深圳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和不断完善赶超策略。

三、尽快上报深圳特别关税区方案

“放宽一线，管好二线”，建立深圳特别关税区，是深圳进一步开放的最重要的措施，也是实现 20 年赶超“四小龙”战略目标的基本前提。当前是争取中央批准的最好时机，由于这个问题涉及的部门和方面比较多，建议市委、市政府组成专门班子尽快拟定具体方案，上报中央。争取今年获中央明确表态，明年开始分布实施。

四、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有关文件精神，及早制定进一步简政放权的方案，把深圳的改革推向新阶段

进一步简政放权已经成为深圳进一步深化改革、建立市场经济

体制、转变政府职能的急待解决的问题。中央已经开始向地方放权，省委、省政府也已向市、县进一步放权。深圳应该根据自己的情况和建立市场经济的要求，克服来自各部门的阻力，制定大胆的简政放权方案，并及早落实。在简政放权的层次上，除了市政府要对各区、各部门适当放权外，更重要的是各政府机关对企业放权，要把给企业放权作为简政放权的一个中心环节抓好。下放权力，一步到位，防止层层截留。在简政放权的内容上，建议今后重点解决两个问题：一是根本简化投资立项审批程序和完善工商注册登记制度；二是进一步放宽企业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

五、抓紧进行机构和公务员制度改革，为转变政府职能，提高工作效率提供重要保证

在下放权力、理顺关系的同时，按照建立市场经济新体制和运行机制的要求，根据“宏观管好，微观放开”的原则设计新的机构改革方案，下决心将一部分职能相近的机构合并，精简机关工作人员，提高行政执行机构工作效率。当前进行的政府机构“三定”工作，显然与进一步简政放权、建立市场体制的要求不相适应，但考虑到保证经济工作的正常秩序，建议应根据具体情况，对一些关系到经济发展全局的一些机构“三定”工作应尽早确定；对一些尚未进行“三定”，而又不影响整个经济工作的部门，可考虑暂缓执行，在方案修改完整后进一步调整。

六、制定进一步引进外资的扩大开放的政策，研究引进国际资本的方式，提高利用外资水平

要逐步放宽外商进入金融、贸易、商业、旅游、交通运输和城市基本建设等各个领域的限制，并研究相应的政策，拟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制定引进国际大资本、成片开发的方式和对策，以尽早确定一些引进外资的大项目。

对劳动密集型为主要特征的“三来一补”企业的政策进行必要的调整，促使劳动密集型企业提高转型，调整的原则为：分类指导，着重提高，适度控制，引导转型，逐步推进，平稳过渡。

放宽深圳企业设立海外机构和商务人员出境限制，并拟定具体实施办法。

七、重新研究内联政策，在全国实行全方位开放的新形势下，把内联工作推上一个台阶

依托内地，加强横向联合，始终是深圳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和为全国服务的重要内容，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全国各地都实行更加开放的策略和更加优惠的政策，深圳作为对外开放的“窗口”作用已大大减弱，深圳的优惠政策已变成全国的普惠政策。在这种情况下内联工作必须有新的政策和措施。为此，建议组织力量研究90年代内联工作的新的政策和策略，包括如何全面放开内地省、部以上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工和各大型工商贸易企业以各种方式来深举办各类项目和各类公司；拟定如何依靠内联发展高科技产业

和与科研单位合作的具体措施；等等。

八、抓好重大项目建设和城市总体布局

为建设多功能国际性大都市，建议尽快确定一批对经济建设全局有重大影响的大项目，并搞好总体建设布局，要尽快完成福田新市区和其他分区规划的编制工作。在大项目建设中，要把盐田港的建设作为重点来抓，按照自由港模式研究制定盐田港开发、建设、经营的总体方案，尽早确定与香港大财团的合作方式和合作对象。

航空港作为国际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也要参照盐田港模式，研究制定航空港发展规划。

要调整深圳城市交通规划，确定城市交通系统的建设方向，特别要注意交通等基础设施与珠江三角洲及香港的衔接问题，抓紧对快速轨道系统的规划论证、尽早决策。

九、成立相应的机构，研究深圳在香港投资的政策和策略，把深港经济合作提高到新水平

香港回归只剩5年，为充分利用香港，加强与香港的经济联合和合作，以加快深圳国际化的进程，建议成立一个政府为背景、以民间组织形式出现的“深港经济合作与发展基金会”。基金会对内代表政府协调各部门、各方面与香港的合作交流，对外主要是加强与香港大财团、港英当局以及有影响的团组织的联系。同时，开展大型的深港合作活动，引进大财团来深投资。鉴于目前珠江三角洲的一些市县在香港的扩展、渗透和发展势头远远超过深圳，深圳应尽

快研究制定深圳企业在香港的发展战略和运作办法，在香港创立强大的深圳企业集团，使之成为深圳走向国际市场的基地。

十、制定加快深圳第三产业发展的政策和规划

最近中央作出了关于加快第三产业发展的决定，提出了一系列政策，深圳去年就确定了以第三产业为支柱的产业政策，但作为深圳第三产业的发展缺乏一整套政策措施和规划，建议根据中央的精神，参照广东及其他地区的政策，按照多功能国际性的城市要求，尽快制定深圳第三产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并形成市委、市政府的文件，以指导深圳第三产业发展。

以上十个问题，涉及面都较广，时间要求又紧。为了进一步抓好落实，我们建议凡涉及综合性的重大问题，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牵头，组织专门班子，制定落实计划；对分工比较明确的，由主管市领导负责抓组织落实。每一项工作都应规定工作进度，按期完成，以促进我市改革开放和现代化的建设更上一个台阶。

附件二：

深圳赶超“四小龙”主要指标的比较与设计

一、指标体系的选择

根据赶超“四小龙”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按照建立市场经济和多功能国际性城市的要求，参照国际上通用的比较与评价指标，我们选择八个方面相互关联的指标群构成赶超“四小龙”的指标体系：

1. 国内生产总值（GDP）及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这一指标是国际上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最为综合和常用的指标。

2. 三次产业结构

这一指标综合反映了一个国家和地区工业化、城市化程度的高低，其中第三产业的比重，更反映了经济发展的水准和城市化的质量。

3. 经济效率与技术进步指标

经济效率即投入产出率，反映一个地区的经济竞争能力和发展潜力，通常用资本产出比率、劳动生产率指标。技术进步指标通常采用技术进步贡献率和高新技术产业的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

它反映一个地区科技水平和产业发展水平。

4. 贸易、资金和人口的流量指标

这些指标重点反映城市功能的基本特征和所达到的水平。通常用进出口贸易总额、经济外向度（出口占 GDP 比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证券交易和外汇交易量、港口和机场的吞吐量、货物周转量、旅游人数，等等。由于深圳未来把多功能国际性城市作为重要的战略目标，因此选用这些指标进行比较是非常必要的。

5. 居民收入和消费结构指标

通常包括居民人均月实际货币收入、食品支出占生活费用支出的比重（恩格尔系数）、人均居住面积、营养状况（人均每日摄取热量等），这些指标是国际上通用的衡量一个国家人民生活水平的基本指标。

6. 城市环境和质量指标

包括大气环境、水质标准、城市绿化覆盖及人均拥有的电话数量、供水量、发电量，等等。

7. 现代社会文明指标

包括人口增长率、平均预期寿命、犯罪率、就业率、教育和科技支出占 GDP 的比重，等等。在联合国及有关国际性组织的评价指标中，这些指标的作用越来越突出。

8. 国际交往和服务水准指标

主要包括经济自由开放度、国际性经济组织密集度、信息网络传播程度、中介组织健全程度、社会管理效能等指标。这些指标集中反映了一个地区和城市的国际化水平。

依照上述指标体系，我们将深圳 1990 年和 1991 年两年的主要社会经济指标与“四小龙”1990 年指标作对比（见附表 1）。

二、指标测算的依据和结果

1. 汇率

汇率是将各国货币表现的经济指标折算成美元的根本依据，目前计算汇率大体上有三种方法：

一是按目前国家官方汇率指数，1990 年国家牌价汇率为 1 美元 = 4.76 元人民币，1991 年为 1 美元 = 5.4 元人民币。根据各方面的意见，这种汇率大大低估了人民币的实际购买力水平。

二是按当年汇率计算，但由于不可预测因素较多，无法掌握其动态变化过程，缺乏实际意义。

三是购买力平价法。目前这种方法在国际比较中比较常用。中国人民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提出，中国实际购买力平价为 1 美元 = 1.25 元人民币。最近国家统计局研究认为，中国购买力平价 1986 年以前为 1 美元 = 1.25 元人民币，1986 年以后为 1 美元 = 1.5 元人民币。

广州市在制定赶超“四小龙”的规划中，根据广州市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指数 1980 年至 1990 年比全国平均高 21.15% 的实际情况，将广州购买力平价修正为 1 美元 = 1.82 元人民币 [$1.5 \times (1 + 21.15\%) = 1.82$]。

我们测算的依据是：用购买力平价指数作为追赶“四小龙”的依据比较符合中国的实际，但是由于深圳的物价水平比全国及广州市高，因此我们采用购买力平价指标时，考虑 1991 年深圳职工生活物价水平高出广州 31% 的实际情况，将深圳实际购买力平价修正为 1 美元 = 2.38 元人民币 [$1.82 \times (1 + 31\%) = 2.38$]。按照这个标准折算，深圳市 1990 年国内生产总值为 56.7 亿美元，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为 6896 元人民币，约合 2898 美元，为同期香港的 24%、新加坡的 25.8%，我们认为这个汇率标准的选择基本上符合深圳实际的经济实力和人民生活水平。

2. 人口

人口是制约深圳加速发展的关键的因素，1980 ~ 1990 年 10 年间，深圳人口年均递增达 19.75%，1986 ~ 1991 年 5 年间更高达 20.58%，按原有十年规划和“八五”规划测算 2000 年人口达 300 万，年均递增 4%。随着特区范围的扩展，农村城市化进程的加快，特别是基础设施建设的加强，1991 年末总人口已达 238.53 万人，因此，按照十年规划 2000 年深圳 300 万人的指标是难以控制的，特别是从城市发展的整体规模，以及水、电、路、通信等方面的制约加以综

合考虑，过度的人口膨胀有可能延缓经济增长，不利于缩小差距，赶超“四小龙”。我们初步测算 2000 年按 350 万人口、年递增 5.7% 计算，2010 年按 400 万人口、年递增 1.3% 计算，比较符合深圳的实际，与人口相适应的经济发展的速度也有可能达到。

3. 经济增长速度

经济增长速度的预测包括两个方面：

一是对“四小龙”未来经济增长速度的预测。

从统计数据来看，80 年代“四小龙”未来经济增长比率比 60、70 年代下降了 2 ~ 3 个百分点。进入 90 年代，“四小龙”受国内外经济因素的影响，经济发展速度呈放缓趋势，但素以灵活适应国际市场变化著称的“四小龙”对各自的发展战略又做了相应调整，仍然充满活力，经济增长速度高于西方发达国家。基于上述分析，参考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合作发展组织、日本野村综合研究所等一些国际组织的预测结果，以及港英政府预测、台湾“四年经济建设计划”和南朝鲜“七五”计划等，我们以 1990 年为基期，分两阶段对“四小龙”未来的经济增长率、经济实力和人均 GDP 水平进行了预测（见附表 2）。

二是对深圳未来经济发展速度的预测。

根据对亚洲“四小龙”未来 20 年经济增长的预测以及深圳人口的预计增长（前 10 年 5.7%，后 10 年 1.3%），以 2000 年深圳总体经济实力赶上新加坡 1990 年水平，人均 GDP 接近“四小龙”当

年平均水平；以 2010 年总体经济实力赶上新加坡当年水平，人均 GDP 超过“四小龙”当年平均水平，接近或赶上新加坡和香港为具体目标，参照深圳市“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安排，经过综合分析比较，我们认为，前 10 年（1991 ~ 2000 年）以国内生产总值年均递增 20% 的速度，后 10 年（2001 ~ 2010 年）以 12% 的速度，整个 20 年以 16.4% 的增长速度，比较符合实际。到 2000 年深圳 GDP 总量达 900 亿元人民币，人均 GDP 为 2.57 万元人民币（按深圳实际购买力折算分别为 378 亿美元，1.08 万美元），到 2010 年 GDP 总量为 2800 亿元人民币，人均 GDP 为 7.0 万元人民币（约合 1175 亿美元，2.94 万美元），有可能全面实现赶超亚洲“四小龙”的基本任务（见附表 2）。

附表1 深圳1990年、1991年与“四小龙”1990年主要经济和社会指标比较

指标		计量单位	香港	新加坡	台湾	南朝鲜	深圳1990	深圳1991	
一、人口与面积	人口	万人	575.2	269.01	2033.7	4286.9	201.94	238.53	
	面积	平方公里	1068	620	36000	99000	2020.5	2020.5	
二、经济发展与水平	国内生产总值	亿美元	713.64	345.99	1556.4	2368.81	57.08	73.3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美元	12510	12862	7653	5526	2897.5	3328.2	
三、产业结构	产值结构	第一产业	%	0.3	0.3	4.2	9.1	5.2	4.6
		第二产业	%	24.9	36.9	43.4	46.2	52.9	60.2
		第三产业	%	74.8	62.8	52.3	44.7	41.9	35.2
	就业结构	第一产业	%	1.5	0.3	13.1	18.3	6.1	5
		第二产业	%	36.4	49.3	40.6	27.3	69.8	69.4
		第三产业	%	62.1	50.4	46.3	54.4	24.2	25.6
四、对外贸易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646.5	1131.09	1219.3	1348.6	54.71	59.67	
	进口总额	亿美元	824.9	605.82	547.16	698.44	24.75	25.21	
	出口总额	亿美元	821.5	525.27	672.14	650.16	29.96	34.46	
	出口占GDP比重	%	115.1	151.8	43.15	27.45	105.1	106.7	
五、本币对美元兑换率			7.789:1	1.8125:1	27.11:1	761.4:1	2.38:1	2.38:1	

附表1 深圳1990年、1991年与“四小龙”1990年主要经济和社会指标比较

(续表)

指标		计量单位	香港	新加坡	台湾	南朝鲜	深圳1990	深圳1991
六、基础设施	每千平方公里铁路	公里	93.46		76.31	64.82		
	每千平方公里公路	公里	1386.9	2600	555.6	571.3	459.3	928
	每百人拥有电话	部	75.1	43.5	41.5	36.1	9.7	10.6
	人均用电量	千瓦时	4105.2	5777.8	4076.7	2207.2	1136.9	1979.5
七、居民收入与消费	居民人均月实际收入	美元			611	346.5	72.88	71
	商品支出比重	%			34.96	33.5	85.92	82.8
	其中饮食比重	%			30.31	37.1	47.15	43.9
	非商品支出比重	%			65.04	66.5	14.08	17.2
八、社会发展水平	人口自然增长率	‰	7	11	13.1	9.2	13.33	13.81
	人口出生率	%	1.17	1.7	1.67		16.11	16.08
	人口死亡率	%	0.49	0.47	0.52		2.79	2.27
	人平均预期寿命							

附表1 深圳1990年、1991年与“四小龙”1990年主要经济和社会指标比较

(续表)

指标		计量单位	香港	新加坡	台湾	南朝鲜	深圳1990	深圳1991
	男	岁	74.6		71.1	70.2		
	女	岁	80.3		76.1			
九、文化教育科技水平	教育经费占GDP比重	%	2.7*	3.8	5.2*	4.2	1	0.9
	每万人口受高等教育人数	人			523	343	447	
	科技经费占GDP比重	%			1.38*	2.23	0.06	0.16
	每万人口科技人员数	人			34.3*	28.1*		

注：各国货币单位均以当年价格计算，当年汇率转换。带*号者为1989年数。

附表2 深圳与亚洲“四小龙”1990~2010年经济增长预测表

	GDP 年递增 (%)		GDP 总量 (亿美元)		人均 GDP 年递增 (%)		人均 GDP (美元)	
	1991 年 ~ 2000 年	2001 年 ~ 2010 年	2000 年	2010 年	1991 年 ~ 2000 年	2001 年 ~ 2010 年	2000 年	2010 年
香港	5.5	4.5	1219	1893	5.0	4.0	20377	30162
新加坡	6.0	5.0	620	1010	5.5	4.5	21970	34119
台湾	7.0	6.0	3062	5484	6.5	5.5	14366	24539
南朝鲜	8.0	7.0	5144	10060	7.5	6.5	11389	21379
“四小龙” 平均	7.2	6.3			6.0	5.3	12485	20893
深圳	20	12	378	1175	14.1	10.5	10800	29400

注：1991年~2000年“四小龙”人口平均年递增按1.1%计算。

2001年~2010年“四小龙”人口平均年递增按1.0%计算。

深圳数字按深圳实际购买力平价1美元=2.38元人民币折算。